



中國醫藥大學 中醫學院中國藥學暨中藥資源學系 選修畢業學分認定表 106 學年度入學適用

第 2 頁 / 共 2 頁

列印日期：106年7月28日

科目名稱 中文、英文	修別	規定 學分	一 上	一 下	二 上	二 下	三 上	三 下	四 上	四 下	備註
中藥藥品行銷管理學(Marketing & management of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ines)	選	2.0								2.0	
專題研究(IV)(Practice of research project (IV))	選	1.0								1.0	
中草藥製劑技術與實務(Technology & practice of botanical preparation)	選	2.0								2.0	
西草藥藥材及治療專論(Introduction to western herbal materials & therapeutics)	選	2.0								2.0	全英語授課
合計 選修 總學分		78.0	8.0	4.0	9.0	12.0	14.0	8.0	15.0	8.0	

校內注意事項

一、畢業前必須通過英文鑑定，方能畢業。相關規定依本校「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實施辦法」辦理。

二、體育一至二年級為必修，不計學分，不及格不得畢業。

三、國防軍事訓練改為選修，每週上課2小時為1學分，成績及格者，83年次以前同學以每8堂課折算1日役期(1門課折抵4日役期，2門課折抵9日役期，以此類推)。83年次以後同學每門課折抵2日訓期，畢業前修滿二學期國防軍事訓練(軍訓)課程，始得准予報考義務役預備軍士官考試。

四、通識教育課程分為正式課程及通識教育活動

(一)正式課程：28學分

1. 英語文課程：應修6學分

(1) 英文：必修4學分

(2) 英語聽講：必修2學分

英文及英語聽講課程皆採分級制，分級以大學指考及學測成績為依據，分級結果於選課前公告。如達該學系英文畢業檢定標準，經所屬學系審核通過，得免修英文暨英語聽講6學分，相關細則依「中國醫藥大學英文暨英語聽講必修課程免修學分實施要點」規定辦理。

2. 資訊課程：應修2學分

3. 通識課程：應修20學分

(1) 核心通識課程：

A. 語文類：國文、英文進階課程及第二外語課程等，至少修習2學分。

B. 人文藝術類：文學藝術類、歷史文明類等，至少修習2學分。

C. 社會科學類：法政類；社會、心理、人類、教育、性別研究類；管理、資訊傳播、經濟類等，至少修習2學分。

D. 自然科學類：基礎科學類；生命科學類；應用科學類；科學技術類等，至少修習2學分。

(2) 跨學院通識課程

學生至少須修習跨學院課程6學分。

(二) 通識教育活動：

0學分，學生須於在學期間參與至少16小時通識教育中心所認定之演講與校內外所舉辦之展演活動；成績以通過/不通過計分。相關細則依「通識教育活動實施要點」規定辦理。

五、服務學習時數：需修習必修0學分之服務學習課程，以及志工基礎教育

訓練12小時、志願服務18小時，共計需完成48小時之服務學習時數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
※志工基礎訓練由學務處服務學習中心舉辦，每學年於新生始業式辦理，每學年視情況加開補課場次(另行公告)，其他未盡事宜請詳閱「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要點」(學務處服務學習中心網頁)。

六、畢業前必須參加校內舉辦之基礎心肺復甦術訓練，方具畢業資格。

相關規定依本校「學生基礎心肺復甦術訓練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
七、本學分表做為畢業學分認定之依據。

中國藥學暨中藥資源學系注意事項

一、教育目標：

1. 培育中草藥鑑定及資源與新藥開發之人才
2. 培育中草藥品質管制及生物技術研發之人才
3. 培育中草藥相關產業管理與行銷之人才
4. 培育具有結合傳統與現代生物科技之人才

二、106學年度入學新生實施，本系四年制，最低畢業學分為128學分，核心必修課程64學分，通識28學分及選修36學分。

三、中藥實務實習：於三年級下學期暑假實施，不計學分，不及格者不得畢業。

四、畢業生畢業後目前未有相當之執業證照可考。

單位主管簽章：